

苗栗縣體育會 111 年度『縣長盃』木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宗旨：

(一)為鼓勵國人走出戶外，發展地方特色運動，結合全民力量推動由國人發明的新興休閒運動—木球，以提昇國民生活品質，敦親睦鄰，建立國民友好關係，特舉辦之。

(二)選拔代表苗栗縣參加 111 年全民運動會木球種類競賽之優秀選手及教練(第二階段選拔)。

二、指導單位：中華民國木球協會

三、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四、承辦單位：苗栗縣體育會、苗栗縣體育會木球委員會

五、協辦單位：苗栗縣立體育場、各縣市體育會木球委員會

六、比賽時間：111 年 06 月 11 日(星期六)上午 07:30 起。

七、比賽地點：苗栗縣立體育場(苗栗縣苗栗市嘉盛里經國路 4 段 79 號)

八、比賽組別：

1. 長青男子組、女子組(須民國 46 年 06 月 11 日前出生 65 歲以上者)。

2. 社會男子組、女子組。

3. 國中男子組、女子組(限本縣學生)。

4. 國小男子組、女子組(限本縣學生)。

九、參加資格：凡對木球運動有興趣之公私立學校團體、社區民眾及愛好木球運動者請踴躍報名參加。

十、報名辦法：

1. 報名費：每人 100 元。(學生組，本縣學生一律免費。)

2.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1 年 05 月 25 日止。

3. 報名方式：一律採電子信箱報名 ellol2055@yahoo.com.tw 或報至 ID 0931546287 的 LINE。 詢問電話：0931-546287 彭富雄老師

十一、比賽制度：

1. 預估參賽人數約 200 人。

2. 長青組、社會組及苗栗縣國中組進行 24 球道成績(同桿比桿，以第二輪低桿道數多的為勝)；苗栗縣國小組進行 12 道比賽成績(同桿比桿，低桿道數多的為勝)

3. 團體第一輪取各隊桿數低者 4 名後加總成績計算，若兩隊積分相同時，以該隊個人最低桿者為勝，以此類推。

十二、比賽規則：

1. 採中華民國木球協會最近新頒訂之規則實施。

2. 長青組及參賽球員均需帶身分證明，檢錄時提出以辨識年齡身分。

十三、領隊會議：111 年 06 月 11 日上午 07:00

十四、獎勵：

1. 凡參加比賽由大會提供午餐、飲用水。雨具及球具自備本會不提供。

2. 團體組取前 4 名頒發獎盃及獎品。

3. 個人賽取前 8 名頒發獎牌及獎品。

4. 國中男子、女子組團體賽取 3 名；個人賽各取 8 名頒發獎牌及獎狀。

5. 國小男子、女子組團體賽取 3 名；個人賽各取 8 名頒發獎牌及獎狀。

十五、申訴：

1. 申訴時必需在比賽中由球員口頭提出請裁判處理。

2. 抗議時必需在比賽後 30 分鐘內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向大會提出，並繳交保證金三千元，逾時不受理，如抗議事實成立，退回保證金，否則予以沒收。

十六、本辦法經由苗栗縣體育會木球委員會(簡稱本會)修訂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修訂公布之。

苗栗縣體育會111年度『縣長盃』木球錦標賽報名表

單位名稱(必填)												
領隊(必填)		手機							教練			
聯絡人(必填)		手機							管理			
電子信箱(必填)												
NO	選手姓名	參賽組別								餐盒		建議場次 參考用
		長青 男子組	長青 女子組	社會 男子組	社會 女子組	國中 男子組	國中 女子組	國小 男子組	國小 女子組	素	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說明：

1. 比賽地點：苗栗縣立體育場(苗栗縣苗栗市嘉盛里經國路4段79號)
2.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05月25日截止，報名費每人100元。
3. 報名方式：一律採電子信箱報名 ello12055@yahoo.com.tw 或報至 ID 0931546287 的 LINE 彭富雄老師收。